



习近平法治思想、总体国家安全观基层实践

# 在锚定支点建设之路上走出铿锵步伐

## 湖北持续擦亮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底色

□ 本报记者 胡新桥 刘志月 刘欣

云梦睡虎地秦汉简牍，弥足珍贵的秦律十八种，跨越千载记录东方依法治国理念。

武昌首义，百年红楼，八七会议，农民讲习所，述说觉醒巨人的上下求索。韩德培、马克昌、吴汉东……法学大家尽显惟楚有才，为新中国法治建设添砖加瓦。

201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大之后首次考察湖北，要求湖北“努力建设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

是年，法治湖北首次写入省委全会报告后纵深推进建设的开局之年，在全国较早开启了法治中国建设在省域层面的实践。

2024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要求湖北“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

从“努力建设”到“加快建成”，荆楚儿女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在锚定支点建设之路上走出铿锵步伐。2月5日，农历新年首个工作日，湖北召开全省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推进大会。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忠林强调，要牢牢把握加快建成支点这一战略定位、战略任务、战略机遇，知重而担、知责而行，切实扛起支点建设的战略使命，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

“支点引领，省委、省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纵深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摆在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保障性的重要位置，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持续擦亮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法治底色。”湖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委依法治省办主任王林虎说。

### 回应期待

1月2日，元旦后首个工作日，大别山深处寒风呼啸。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木子店镇林山村村民熊师傅家里迎来一群特殊客人——来自武汉的法律援助律师。

因在武汉务工时发生意外伤害，身体遭受重创，2024年12月31日，熊师傅向武汉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武汉市司法局指派市法律援助中心自动武汉都市圈“武鄂黄黄”（武汉、鄂州、黄石、黄冈）公共法律服务异地协作机制，联系黄冈市司法局，共同推进熊师傅法律援助申请实现“四城通办”。

“熊师傅主动上门，让我心里暖乎乎的。感谢党的好政策！”熊师傅动情地说。

民之所向，政之所行。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是人民，必须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

牢牢把握“人民群众”这个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湖北积极回应群众对法治建设的新要

求新期待，系统研究谋划和解决法治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让更多的熊师傅“心里暖乎乎”。

2022年，着眼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法治需求，湖北启动法治惠民惠企办实事工作。

2023年，法治惠民惠企办实事工作写入湖北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年度工作要点。

2024年，133件优秀办实事项目在荆楚大地开花结果，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

湖北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法学会在省图书馆开设“长江讲坛·法治讲堂”，围绕读者关心的热点问题，邀请法学专家担任主讲嘉宾，举办法治讲座50多场次，打造紧贴现实问题、弘扬法治精神的普法精品；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依法推进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省部属、市属和区属三级公立医院已基本实现检验结果互认全覆盖，让数百万群众受益；

黄石市为加装电梯“定好规矩”，后期运营维护“划定边界”，推进加装电梯有法可依，出台全国首部适用全区域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地方性法规（《黄石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条例》）；

孝感市依法确定自由裁量权基准，不断完善柔性执法“四张清单”，适用范围、标准，将柔性执法全面纳入规范化、法治化轨道……

法治建设为了人民，法治建设依靠人民，来自湖北政法机关2024年度的一组数据是有力注脚——

湖北法院全面推行网上立案，跨区域立案服务覆盖率实现100%，持续优化在线缴退费诉讼费、电子送达等便民措施，最大限度便利群众参与诉讼；

湖北检察机关开展“助力流域综合治理”专项检查工作，运用“属地+交叉+巡回”检察模式立办涉流域公益诉讼案件1592件；

湖北公安政务服务平台发布324项服务事项，总办件量443万件，满意率达98.49%；

湖北法律援助机构受理农民工维权案件1384件，帮助1462人次农民工追讨工资共计7365.5万元。

### 夯实根基

36名行政执法监督人员身着统一制式服装，佩戴行政执法监督徽章，举起右手，铿锵有力地宣誓——2024年11月20日，湖北省荆州市，全省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培训班开班式，首个议程是举行行政执法监督人员换装和宣誓仪式。

行政执法监督人员统一制式服装，统一执法徽章，这既是湖北以改革为引领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关键一环，更是协同推进法治湖北建设的具体体现。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要整体谋划，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湖北切实加强省委对全面依法治省工作的领导，省委全会对深化全省法治领域改革，深入推进依法行



图为孝感民警在场屋院子会上，为居民讲解法律知识，宣传电信诈骗防范知识。 黄蓓 摄

政等作出部署，不断在实践中健全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的制度机制。

湖北紧紧抓住“关键少数”，组织开展市县党委主要负责人集中述法工作，各市州召开述法评议大会，省市县委党主要负责同志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制度实现全覆盖。

湖北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面依法治省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率先突破，用法治给行政权力定规矩、划界限，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把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

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2024年，湖北新收行政复议案件22011件，同比增长96.47%，其中85%以上的案件实现定分止争。湖北持续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全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95.3%。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制约——

制定实施《湖北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实施方案》，开展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和专项监督，2024年湖北办理行政执法监督案件5805件，解决行政执法问题9600件。

持续提升政务服务质效——

完善集约高效的线下政务服务体系，湖北省市县乡村五级事项进驻政务中心比例达99.82%。建立健全12345热线“接诉即办”机制，构建省市县三级网络工作平台，实现“一号接听，全省联动”，2024年共受理处理群众诉求1317.4万件，群众满意率98.88%。

湖北不断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以落实“法治副校长”制度为抓手，开展“荆楚普法课堂”进校园，以

“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为授课主体，面向青少年直播。

在广大乡村、社区，湖北健全完善村（居）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联动机制，共同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全省共培育“法律明白人”11.1万余人。

湖北还将信访工作法治化列入省委2024年度重要改革任务，开展化解信访积案专项行动，全省涉法涉诉信访总量同比下降32.11%。

如今的湖北，社会治理法治化根基不断夯实，呈现百花齐放、欣欣向荣之态。

在宜昌市，以法治中心户、民调中心户等为依托建立“法律明白人”队伍，法治乡村建设稳步推进；在黄冈市，司法行政机关与法院联合成立行政争议化解工作室，将符合条件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先行导入调解室调解；在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一批机关干部下沉社区，全方位挖掘、激活、释放社区治理潜能，解决基层治理“老大难”……

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湖北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30.3万件，化解29.9万件，矛盾纠纷基本在村（社区）、乡镇（街道）两级得到化解。2024年下半年，全省化解矛盾纠纷群众满意率96.36%，同比上升4.91%。

### 提振信心

黄某某涉黑组织被打掉了！

新年伊始，这条来自湖北省公安厅的消息，令群众拍手称快。

“这是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以来湖北打掉的最大的、最有影响的涉黑组织。”湖北省公安厅党委委员、

政治部主任朱祥正说。

2024年，湖北省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全面缉捕“漏网之鱼”，将103名涉黑恶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打掉10个涉黑组织、81个恶势力犯罪团伙。

湖北公安组织多轮“剥茧”集群会战，全省电诈发案数、损失数同比分别下降21.56%、28.52%，纵深推进“民生案件大会战”，传统“盗抢骗”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44.44%，现案破案率同比增加25.74个百分点。

打击假冒AI商标侵权行为，保障人工智能创新发展；探索中小微企业企业重整保护，助力中小微企业规范经营……前不久，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红榜案例，进一步让司法预期“稳”起来，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强”起来。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牢牢掌握社会公平正义这一法治价值追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近年来，湖北坚持把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盼落实到依法保障人民权益上，贯穿到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

湖北省人大常委会积极推进省内省际协同立法，促进区域协同发展。推动省内相关州市开展沮漳河、府澧河流域保护立法；与重庆开展省际协同立法，确保一江清水永续东流。

作为全国首批司法体制改革试点省，湖北不断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规范司法权力运行。目前，中央和省2019年—2024年部署的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任务361项，已完成306项，其他按期正常推进。

2024年，湖北省委政法委员会研究确定14件政法改革文件和13项重点改革任务，着力健全完善党管政法体制机制；不断深化政治监督，推动武汉、十堰、鄂州、孝感、咸宁等地完成2023年度政治督查反馈的158项具体问题整改工作。

湖北法院推进律师代理刑事案件申诉制度试点，常态化开展案件质量评查，以阅卷制压实院庭长带头办案责任。湖北检察院系统健全检查监督与协调配合机制建设，强化对立案、侦查活动的实时监督。

湖北公安机关构建“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优化全省执法监督管理平台，打好执法“第一粒扣子”，全省刑事、行政案件办结率同比分别提升15.33%、27.89%。

湖北司法行政系统强化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完善刑行衔接机制，全省监狱系统全覆盖建立刑行衔接评审中心，减刑案件同比上升41.33%。

一系列政法改革发展成果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据统计，2024年，湖北全省刑事案件发案数较近十年来最大降幅，全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满意度评分92.44分，比2023年上升0.61分。

□ 赵斌

支点建设正当时。从“努力建设”到“加快建成”，湖北发展的定位更高了，标准更高了，要求更高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湖北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以法治建设实实在在的成效为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聚焦政治引领，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湖北省委切实加强对依法工作的领导，实现党员干部学法常态化、规范化，引导党员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全省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显著增强。湖北省委、省政府对标对表中央要求，描绘了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湖北的蓝图，明确提出到2035年法治建设在中部地区领先，在全国走在前列，让法治成为湖北发展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

聚焦中心工作，以高质量法治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从将“法治湖北”作为“五个湖北建设”重要目标任务之一，到提出“让法治成为湖北发展核心竞争力”，法治湖北建设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湖北注重精准立法，加强高质量发展、生态文明、民生和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立法。湖北常态化开展涉企案件专项评查，建立涉企案件经济影响分级评估机制，建立涉企案件立案监督和协作配合工作机制，扎实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发挥司法职能服务经济发展。湖北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制约，出台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实施方案，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主动服务保障新质生产力，法治领域的比类务实举措，令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得以切实提升，为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

聚焦深化改革，全面提升法治领域工作质效。围绕平等保护产权、降低社会成本、支持科技创新、服务重大战略等重点难点问题，湖北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期盼，自觉对标先进一流，以深化改革优化法治供给，全面提升法治领域工作质效。律师代理刑事案件申诉制度试点、阅卷制压实院庭长办案责任制、检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智能化司法监督试点……法治领域一系列“敢为人先”的改革创新成果正在不断涌现，彰显了湖北作为首批司法体制改革省份“跳起来摘桃子”的担当与实干，在法治湖北建设的生动实践中助推重要战略支点的构建，助推富民强省进程。

（作者系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常务副校（院）长）

为支点建设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 “法律+教育”为不良少年点亮归途

□ 本报记者 刘欣

“一、二、三、四！”

1月26日，农历腊月初七，《法治日报》记者走进武汉市砺志中学，耳边传来整齐有力的口号声，一群青少年正在进行队列训练。

“这是我们学校接收的严重不良行为少年。”武汉市砺志中学党委书记殷国俊告诉记者。

武汉市砺志中学是一所公办专门学校，常年招收初中阶段辍学、缺失家庭教育及行为思想偏常的学生。

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既是平安工程，又是民心工程。

在武汉市委、市政府推动下，市委政法委牵头开展调研，加强督办落实，积极统筹协调，原本只招收“家送生”的砺志中学，自2024年9月开始实现

“警送生”破零。

武汉市公安局、市检察院推动制定《武汉市公安机关办理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送专门学校进行教育矫治的程序规定》（武汉市检察机关关于罪错未成年人送专门学校进行教育矫治的规定），分类健全“警送生”“检送生”“家送生”（离）校评估及管理制，44名教师、13名警力常驻学校开展矫治教育。

截至2025年1月底，砺志中学共有在校生143人，其中78人为“警送生”。

15岁的小周是砺志中学首批“警送生”之一。

小周入校前两年内持续实施盗窃，在汉口地区的小偷窝点窃车内财物和盗窃商店门店团伙中“小有名气”。

尽管小周多次被公安机关抓获，但因其未满16岁，被给予行政拘留不执行的处罚。

2024年9月6日，公安机关将小周送入砺志中学，实施为期6个月的专门教育矫治。“以前睡觉都提心吊胆，现在可以睡得安心了。”小周说。

砺志中学开始接收“警送生”后，武汉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连续两个月环比下降。“专门学校在减少涉罪未成年人反复流向社会方面作用初步显现。”武汉市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说。

“未成年人走上违法犯罪道路，往往是缺少家庭教育关怀、监管，误入歧途。”在殷国俊看来，把专门教育办好，挽救一个孩子，其意义不亚于培养出一个名校学生。

殷国俊介绍，砺志中学联合相关部门尝试开设职业教育课程，帮助接受矫治教育未成年人回归社会、回归学业。2024年武汉市中考，砺志中学升学率达100%，其中一人考入市重点高中。

同时，武汉市通过压实学校、家庭、部门三方

责任，形成协同教育保护合力。

武汉市政法委牵头推动“平安校园”建设，培育平安建设市级示范校园252家。

武汉各区各部门大力推进“平安家庭”和“青少年零犯罪受害社区（村）”建设，全覆盖建成区家庭教育指导站，开展家庭教育指导17万余人；在（街）乡（镇）建立“街道团干+社工+社区专干”联动队伍，打造青少年空间等前沿阵地。

2024年以来，武汉两级政法单位发出家庭教育令、督促监护令239份，教育、公安部门联动处置一批有霸凌行为的未成年人，推动解决“捕不了、判不了、关不了”问题。

记者在武汉市政法委了解到，2024年启动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以来，该市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增长势头已明显放缓，重复犯罪人数同比下降。

# “严管+职教”让迷途者重获新生

□ 本报记者 刘欣

“因为我的错，让孩子的眼中满是困惑。因为我的错，让家的美满成了一个传说……”

1月26日，湖北省汉阳监狱，监狱长崔官兵向《法治日报》记者唱起了原创歌曲《因为我的错》。

这是汉阳监狱里每名罪犯入监时都要学唱的一首歌，并在服刑期间时常唱起。

“我们通过忏悔教育，让他们从内心深处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激发他们改造的内生动力。”崔官兵告诉记者。

湖北省监狱管理局把罪犯改造作为加强社会治理的前端工程来抓，推动监狱工作从“关得住、不跑人”向“改造好、不再犯”转变。

走进汉阳监狱监舍，记者看到每扇门上

贴有一个标签，上面标注着已实现零违纪的天数，其中多有的有数百天。

近年来，汉阳监狱大力推行“69项规范化管理”，将民警日常管理以及罪犯改造过程中的一言一行全部标准化、制度化，不断加强罪犯行为规范，提升民警管理水平。

“民警如何规范交接流程，如何与罪犯开展谈心谈话，如何规范执行刑罚，罪犯如何列队行进，如何规范着装、学习、休息等方面，我们都作出具体要求和规定，让所有的民警、罪犯学习，使民警知道如何管理罪犯，罪犯知道如何接受改造。”崔官兵说。

据悉，汉阳监狱已探索出一套行之有效的“严管、重教、慎处”工作法，即严格规范监管、用心教育改造、谨慎运用惩罚。

汉阳监狱健全“1+3+3”刑行衔接内控制制，加强协同办案，主动对接法院、检察院，举行三方座谈，协调解决刑行衔接方面的堵点、难点，不断提升办案质量。

推进监狱治理现代化离不开有效的外部监督。汉阳监狱聘请10名高校专家、执业律师等组成执法监督员队伍，参与监狱执法管理监督。同时，积极开展不同层面的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各界人士走进监狱，近距离感受监狱执法工作和教育改造成果，将监狱执法过程置于阳光之下。

变化显而易见：2024年以来，汉阳监狱罪犯严重违纪、一般违纪行为均同比大幅下降，监管秩序持续向好。

安全稳定是及格线，改造好罪犯才是本线。2024年4月，湖北监狱系统组织开展“春风行动

进高墙”活动，在湖北监狱系统内开展职业推介会汉阳分会场，25家社会企业面向400多名服刑罪犯开展职业推介和招聘，签订201份就业意向协议。

“我在服刑期间做过服装加工，刚好这次推介会上有企业招聘同类岗位，现场就签订了就业意向书。”汉阳监狱服刑罪犯林某说。

近年来，汉阳监狱积极开展计算机、养老护理、厨师厨艺等职业技能培训，让罪犯有一技之长。2024年，汉阳监狱369名罪犯走进高考考场，345人完成职业技术教育。

“我们将持续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提升全省监狱教育改造罪犯能力，努力向社会输送守法公民，确保监管安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湖北省司法厅党委委员、省监狱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熊亚平说。